

4.3 后期服务方案

(根据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自身条件编制)

服务承诺内容:

(1) 安全质量保证的承诺和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

为保护民工的合法权益,做到不拖欠民工工资,我们郑重承诺,将保证做到:按照国家规定、合同要求支付农民工工资,绝不拖欠农民工工资,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行为,造成农民工上访,及其它突发事件或公共事件,我单位愿意接受业主的处罚,同时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有关规定做出的其他处罚决定。

贯彻“安全第一,预防为主”的方针,实现本工程“三杜绝、二确保”的安全目标:

三杜绝:杜绝责任行车重大、大事故、险性事故;

杜绝责任职工死亡事故;

杜绝重大火灾、爆炸事故;

二确保:确保施工安全,确保正常列车运行秩序。

二、安全管理体系和安全职责

(一) 安全管理体系

安全管理体系是确保施工生产顺利进行的根本保证,是实现安全管理目标的基础,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,我们建立安全保证组织机构。

(二) 安全职责

按照“管生产,必须管安全”的原则,成立以项目经理挂帅和总工程师、安全负责人组成的安全领导小组,领导和组织实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,确保安全目标的实现。

(2) 扬尘治理承诺:

1) .施工机械铲、卸、运土方等环节应采取降尘措施。

2) .施工现场用地的周边围挡应连续设置,使用彩钢板制作,构造连接符合质量安全要求,围挡制作应美观、整洁、牢固。

3) .施工现场尽量不堆放土方,需堆放时采取覆盖,表面洒水等措施。

4) .施工现场出入口地面、施工道路及作业场地要硬化,并尽量增大施工现场内裸露路面的硬化面积,未经硬化部分经常洒水,条件许可应进行临时绿化处理,并作好绿地的日常养护工作。

5) .施工现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

①、施工现场出入口设置减速带、洗车平台、沉淀池和冲洗设备等。

②、减速带宜设置3道,间距1米。

③、冲洗设施应符合下列要求:

(1) 冲洗平台设置在大门内侧中心道路上,车辆进出必须经过冲洗平台。

(2) 冲洗平台距离大门不得超过5米,长度、宽度均不宜小于5米。

(3) 冲洗平台周边设置排水沟和沉淀池,沉淀池宜设置2个并有效覆盖,每个体积不小于3立方米,满足泥浆处置、废水排放要求。

(4) 冲洗设备应设置专用水管和喷枪,并满足大型车辆冲洗要求。

(5) 水泥等建筑材料存放在库房内或者严密遮盖,砂、石等散体建筑材料表面覆盖。保证使用商品混凝土,不出现现场搅拌混凝土行为,水泥库应封闭或作良好的覆盖。

(6) 尽量使用袋装水泥,现场装卸或使用时应减缓装卸或倾倒料的速

度，防止扬尘。

(7) 及时对现场建筑垃圾、生活垃圾进行清理，并设封闭的垃圾堆放场所，防止二次扬尘。清理高空建筑垃圾时，采用容器清运，严禁凌空抛撒现象。

(8) 施工中积极采取综合防尘措施和无尘或低尘的四新（新材料、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设备）项目，使作业场所内的粉尘浓度不超过国家卫生标准的要求。

(9) 施工现场建立保洁制度，设专人负责保洁工作，做到工完场清，及时洒水清扫。

(10) 施工现场内主要道路、加工区等混凝土硬化，现场内道路两侧设置排水沟。

(11) 施工现场道路两侧及大块空地须绿化，其他裸土、堆土、易产生扬尘的材料等进行覆盖。

(12) 施工现场须配备有效易用的洒水设施，并安排专人洒水降尘。

(13) 外脚手架应使用密目式安全网封闭，并保持整洁，提倡使用满足功能要求的新型防护材料。

(14) 在建工程内设置垃圾通道，施工层散装物料、建筑垃圾要通过垃圾通道输送，严禁从高处向下倾倒或者抛洒。

(15) 施工现场出入口必须安装视频监控系统，实现对出入施工现场车辆的实时监控。

(3) 保修期内、保修期外的服务承诺

(一) 工程保修

1、保修期：按照合同执行。

2、工程保修

(1) 本着一切为用户服务的思想，处处要为用户着想，工程竣工验收，但是竣工后的服务工作尚未完结，为使用户满意、放心，工程竣工后，我们将继续为用户提供方便，并做好下列工作。

(2) 向用户提供所有的工程技术档案，有关说明及各种原始资料。

(3) 保修期内每隔半年回访一次，凡属施工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，我公司将及时全面的进行维修，做好修复记录，并经业主签字认可。

(4) 保修期内对于种种原因，造成了在使用中所碰到的质量问题而投诉与我公司的意见，我公司认真对待，立即派人了解，调查并分析原因，凡属其它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，我公司可向用户解释，并积极参加配合修复。

(5) 适当邀请用户座谈，请用户对我公司的质量情况多提出宝贵意见，以便今后不断改进。

(6) 为更好的服务于业主，及时解决工程施工遗留下来的缺陷，满足业主的需求，在公司设有专业维修服务部，公司服务部提供全方位项目维修服务，维修工作全体候 24 小时持续服务。

3、保修制度

(1) 在保修期内，我公司提供免费的维修服务，备用足够的材料，并保证所有的维修材料质量好于或同于原有的材料。

(2) 在保修期满后，本公司仍坚持随叫随到保证维修，并且只收业主主要材料费。

(3) 每一次维修结束，我公司都由专业人员就造成维修原因、维修措施、维修的可靠性等向贵方提出书面报告，此报告一式三分，供甲乙、双方留存。

(4) 项目竣工后，我公司向贵公司提供书面的质量保证书，对贵方提供质量保证。

(二) 保修期后的服务承诺

如果我公司中标，我公司将在工程保修合同期满后继续提供维修业务，同时配备相应的保修人员、技术人员，对工程质量维修、维护等问题及时解决处理，可能满足业主的需求。



(4) 履职尽责承诺

保证各关键岗位中项目经理、项目技术负责人、施工员、质量员、安全员、资料员、材料员、检测员等及时到岗到位。

若承包方要求更换投标时承诺派出的项目负责人、项目技术负责人、施工员、质量员、安全员、资料员、材料员、检测员等人员的，其申报接替人员的水平和能力不得低于被替换人员，切必须经发包方批准同意后方可更换；若未经允许不得擅自更换。如有违反发包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产生的责任全部由承包方负责，给发包方造成损失的，承包方应全额赔偿。

在施工过程中，发包方或有关主管部门发现承包方的项目负责人、项目技术负责人、施工员、质量员、安全员、资料员、材料员等现场管理人员有重大失误或不能胜任工作，有权要求承包方予以更换。承包方应无条件接受，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。

发包方可随时检查承包人的上述人员是否到位，如发包方发现以上人员没有在现场履行职责，且未向发包方事先书面说明并获得书面同意，则发包方可按合同约定对承包方进行处罚，其罚款由监理工程师签发、发包方批准后直接从承包方的工程款中扣除。

供应商名称（并加盖公章）：河南然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06 月 25 日